

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
基金主代码	002877
交易代码	00287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7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9,115,410.06 份
投资目标	力争本金安全的基础上，发掘境内外中资企业信用债券价值洼地，把握不同市场的轮动上涨规律，追求持续、稳定的收益。
投资策略	主要投资策略包括国家/地区配置策略、债券类属配置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久期管理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汇率避险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50%*中债综合指数+50%*彭博中资美元债指数（Bloomberg Asia Ex-Japan USD Credit China Index）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低风险、较低收益的品种。同时，本基金为全球证券投资的基金，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国别风险等海外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英文名称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资产托管人中文名称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877	00288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43,434,625.58 份	85,680,784.48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961,524.98	540,455.60

2.本期利润	3,970,316.29	1,072,378.8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80	0.015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8,808,399.96	90,554,593.4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32	1.0569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4%	0.21%	1.07%	0.11%	0.67%	0.10%
过去六个月	3.09%	0.16%	1.82%	0.11%	1.27%	0.05%
过去一年	5.74%	0.18%	5.25%	0.13%	0.49%	0.05%
过去三年	33.73%	0.36%	14.86%	0.14%	18.87%	0.22%
过去五年	39.01%	0.37%	5.14%	0.16%	33.87%	0.2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0.91%	0.32%	18.44%	0.15%	32.47%	0.17%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1%	0.21%	1.07%	0.11%	0.54%	0.10%
过去六个月	2.83%	0.16%	1.82%	0.11%	1.01%	0.05%
过去一年	5.20%	0.18%	5.25%	0.13%	-0.05%	0.05%
过去三年	31.82%	0.36%	14.86%	0.14%	16.96%	0.22%
过去五年	35.52%	0.37%	5.14%	0.16%	30.38%	0.2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4.39%	0.32%	18.44%	0.15%	25.95%	0.1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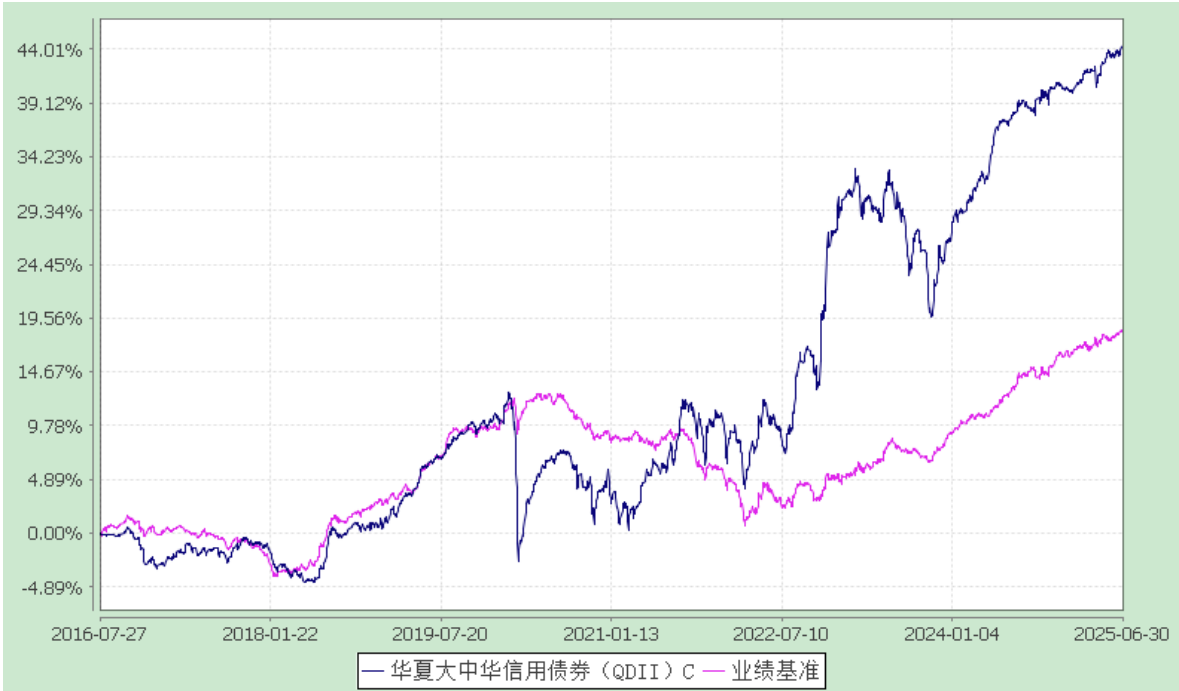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 年 7 月 27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江伟轩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03-27	-	12 年	硕士。曾任美国花旗集团有限公司环球市场部分分析师等。2015 年 10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机构债券投资部研究员。
-----	----------	------------	---	------	---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39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发生的反向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季度，全球风险资产再次经历了饱受地缘政治冲突而大幅波动的三个月时间。总体来看，美股等主要权益市场低开高走，但美元受伤最深。4 月初美国总统特朗普突然宣布了对全球几乎所有和美国有经济往来的国家大幅加征关税的惩罚政策，引发了投资人因为全球性贸易战使全球经济陷入衰退的担忧，以美、日、A 股为首的风险资产大跌，美债、黄金等避险资产大涨。6 月以色列联

合美国对伊朗采取了军事行动导致冲突升级，双方互相发射导弹攻击，导致油价大幅波动。同时美国经济读数不惧政治干扰依然亮眼，风险资产很快重回涨势，但美国财政的持续赤字和美当局在贸易战中立场的反复横跳，让投资人纷纷看衰，美元指数大幅下跌。

在政治事件的干扰中，美联储如期召开议息会议，维持了利率不变并且认为美国总体经济依然表现稳健。全球信用债市场经过短暂的惊慌后重回涨势，尤其是亚太美元债市场资产价格纷纷上扬。

报告期内，本基金从谨慎投资、步步为营的角度出发，适时止盈了利率债，降低了组合久期，并跟随趋势做多了一部分风险资产。但整体上我们依然维持了稳健的信用主体持仓。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63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4%；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6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07%。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普通股	-	-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	-
2	基金投资	11,246,328.32	3.16
3	固定收益投资	290,962,105.36	81.68
	其中：债券	290,962,105.36	81.6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1,443,693.62	14.44
8	其他资产	2,564,997.34	0.72
9	合计	356,217,124.64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及存托凭证。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5.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益投资明细

5.4.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债券信用等级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AA+至 AAA-	2,045,940.38	0.59
AA+至 AA-	39,395,887.39	11.28
A+至 A-	38,929,514.59	11.14
BBB+至 BBB-	119,709,843.79	34.27
BB+至 BB-	39,968,487.12	11.44
B+至 B-	47,488,828.63	13.59
CCC+至 CCC-	3,423,603.46	0.98

注：本债券投资组合采用专业评级机构提供的债券信用评级信息，未提供评级信息的可适用内部评级。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XS3096301653	SPIC PREFERRED CO NO 5 LTD	16,464,780	16,469,435.89	4.71
2	XS3084116055	CHINA HONGQIAO GROUP LTD	14,317,200	14,541,486.88	4.16
3	US912797MG92	UNITED STATES TREASURY BILL	14,317,200	14,254,588.09	4.08
4	XS2078642183	VANKE REAL ESTATE HONG	15,748,920	11,421,335.55	3.27

		KONG CO LTD			
5	XS2824215425	COASTAL EMERALD LTD	10,737,900	11,129,910.88	3.19

注：①债券代码为 ISIN 或当地市场代码。

②数量列示债券面值，外币按照期末估值汇率折为人民币，四舍五入保留整数。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Direxion Daily 20 Year Plus Treasury Bull 3x Shares	固定收益类	交易型开放式	Rafferty Asset Management LLC	6,179,876.21	1.77
2	iShares 20+ Year Treasury Bond ETF	固定收益类	交易型开放式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5,053,971.60	1.45
3	DoubleLine Income Solutions Fund	固定收益类	封闭式	Doubleline Capital LP	7,097.32	0.00
4	BlackRock Corporate High Yield Fund Inc	固定收益类	封闭式	BlackRock Advisors LLC	5,304.52	0.00
5	Calamos Convertible and High Income Fund	固定收益类	封闭式	Calamos Advisors LLC	78.67	0.00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46.1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51,359.45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511,591.7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64,997.34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95	双良转债	3,956,892.95	1.13
2	118031	天 23 转债	2,572,560.41	0.74
3	118008	海优转债	1,083,582.49	0.31
4	127089	晶澳转债	525,425.48	0.15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7,361,859.69	58,818,061.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3,493,346.62	52,249,920.6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7,420,580.73	25,387,197.2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3,434,625.58	85,680,784.48
--------------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事项

2025 年 4 月 3 日发布华夏大中华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第十三次分红公告。

2、其他相关信息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青岛、武汉及沈阳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北京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首批个人养老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商品期货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 MOM 基金管理人、首批纳入互联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北交所主题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公募 REITs 管理人、首批浮动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家承诺“碳中和”具体目标和路径的公募基金公司，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4、法律意见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